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
三期项目拟立项建设学科

任务书

学校代码

10331

学校名称

南京艺术学院 (公章)

学科代码

1302

学科名称

音乐与舞蹈学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
管理协调小组办公室制

2018年8月

填表说明

1. 《任务书》相关内容起止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另行说明的除外。
2. 《任务书》中涉及的人员均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以及与本单位签署全职工作合同的专任教师(含外籍教师)，兼职人员不计在内。涉及的成果均指本学科人员并署名本单位的成果。
3. 《任务书》中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请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填写。
4. 《任务书》请用小四号宋体填写。

一、建设基础

本学科优势特色、国内外影响、发展潜力以及面临的机遇挑战等（1500 字左右）。

优势特色

南京艺术学院是我国综合性艺术院校中唯一拥有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的单位，学科在整合音乐学院、音乐学研究所、舞蹈学院、流行音乐学院、《音乐与表演》学报编辑部等教学和科研资源基础上，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学科体系架构，拥有一支高水平的师资队伍，先后涌现出茅原、伍国栋、居其宏、管建华、于平、张振涛等在全国有影响力的音乐学和舞蹈学学者；邹建平、王建元等全国知名作曲家；以及甘涛、黄友葵、马友德、欧景星、阎爱华、任洁等一大批在国内外享受极高艺术声誉的表演艺术家。经过江苏省优势学科一期、二期项目的全面建设，本学科在创作、表演与理论研究上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在国内外具有较高的艺术声誉和学术影响力。在教育部第四轮一级学科评估中获 A-等级（并列第四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音乐与舞蹈学学科在全国的领先地位。

国内外影响

在国际艺术交流过程中，本学科每年有 10 余位研究生到国外大学研修、访学。先后参加英国爱丁堡国际戏剧节和意大利加尔达国际合唱节等重要国际艺术节，与美国、英国、德国、意大利、泰国等音乐艺术院校签订人才培养合作交流平台；定期邀请国外大师来校开设专业大师班，不断增进交流，扩大影响力。

在音乐与舞蹈创作和表演艺术领域，王建元交响乐作品《惊蛰》入选中国文化部“欢乐春节——交响音乐作品征集推广计划”；“金钟奖”“文华奖”大满贯得主任洁被评选为“中国民族音乐年度新人”、江苏省“十大杰出青年”；张丹丹获第十届全国声乐比赛流行组一等奖；范真璇获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办“第六届‘神州唱响’全国高校声乐大赛教师美声组金奖”；多名研究生在“全国高等专业艺术院校德语艺术歌曲比赛”、中国音协主办“金芦笙”中国民族器乐大赛、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办“小金钟”奖等重大赛事中获得金银奖项；

舞剧《十二秒》获 2017 年度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舞剧《钟声若响》获 2018 年度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发展潜力

本学科在百余年的教学与艺术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学术底蕴、完备的人才培养体系和优良的基础设施。在建设期中，拟在“音乐美学与音乐表演艺术”、“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民族音乐学与世界音乐（东方音乐）”、“当代音乐与音乐批评”、“江苏音乐研究”、“歌剧音乐剧创作与表演”、“舞蹈理论与实践”、“乐器学研究”八个方向形成学科创新优势，注重学术前沿，以创新团队为依托，开展科研课题的协作攻关；将研究创新成果转化为一线教学内容，为国家文化发展战略及江苏文化强省战略提供坚实的学术支持；通过以上八个方向的凝炼与整合，打造音乐与舞蹈舞台艺术精品，从根本上提升音乐与舞蹈学科的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

面临的机遇挑战

南京艺术学院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具有丰厚的历史积淀和现实成果，在国内外具有较高的学术影响力和美誉度，在教育部第三、第四轮学科评估中始终处在全国第一方阵；在国内具有较好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并具有较强的学科竞争力，已经发展成为国内综合艺术院校中的领头羊。

在新一轮的优势学科建设阶段，我们也面临着挑战。总体上，我们将进一步加大高层次领军人才引进力度，使其师资结构更加合理，学科优势更加明显，学科特色更加显著；进一步加大研究生人才培养过程的把控力度，提升人才培养的过程管理和目标管理，力争多出人才；进一步提升该学科服务当代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度和力度，为江苏省乃至国家文化建设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二、建设目标及预期标志性成果

根据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建设高峰学科、培育杰出人才、产出重大成果、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分别提出至 2019 年底中期建设目标和 2021 年底整体建设目标。预期标志性成果请填写附表。

2019 年底建设目标：

一、提高学科建设水平

以国家级省级重点课题申报为突破口，为音乐与舞蹈学在第五轮教育部学科评估中进入 A 档奠定坚实基础。

二、打造高水平科研平台

举办高水平学术会议，深化学科前沿理论建设，推动新作品创作力度，完善“中国世界民族音乐学会”的建设工作。

三、提升师资队伍整体质量和结构质量

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1-2 人，引进中青年骨干教师 3-5 人，培养省“333 工程”人才 1-2 人。

四、建设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优化研究生教学，新增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1 篇，优秀硕士论文 1-2 篇。

五、提高科学研究水平

凝炼学科团队，完善实验室建设；提高科学研究水平，新增国家社科项目 1 项，中文核心期刊或 CSSCI 发表论文 20 篇。

六、提升服务社会贡献度

新增产学研合作基地 1 个，新增原创音乐剧《古今流觞》《我的青春我做主》。

七、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加强全英文课程建设，研究生国外、境外研修、访学 10-15 人。

2021 年底整体建设目标：

1、提高学科建设水平。在教育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进入 A 档；

2、打造高水平教学科研平台。新增国家社科或教育部重大项目 1 项，国家社科一般项目 1-2 项、部省级项目 3-4 项，省级科研奖项 1-2 项；完善已有实验室、实践基地、研究基地的运作机制和培养机制，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和教学成果，进一步彰显本学科理论专业在全国音乐舞蹈学科的领军地位。

3、提升师资队伍整体质量和结构质量。形成年龄结构、学缘结构、职称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5-8 人；以省 333 工程、省级教学名师、省级教学科研团队、省青蓝工程团队等方面的建设为标志，建设高水平的教学与科研团队，建立有序合理的学术梯队，稳固本学科在国内一流方阵的地位。

4、提升服务社会贡献度。以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文化建设和江苏省文化强省战略目标为指引，以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华文化，服务当代经济社会文化发展为标志。

5、强化国际交流与合作。完善并逐步实施与瑞典皇家音乐学院、英国皇家爱乐乐团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与美国瓦尔帕莱索大学、加州大学欧文分校以及澳大利亚艾迪斯科文大学建立合作关系。开设国际一流大师班、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境外专家学术讲座，资助师生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招收培养境外留学生和举办高端国际论坛为标志。

预期标志性成果详见附表。

三、建设思路和建设举措

提出学科在建设期内的整体建设思路及举措（限 1500 字以内）。

一、提高学科建设水平。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我校“音乐与舞蹈学”被评为 A-，全国排名并列第四。希望通过“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的建设，有效提高学科声誉和实力，努力申报创建部省级科研平台，在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中能够进入 A 档。

二、打造高水平学术平台

依托南艺音乐舞蹈学理论优势，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和创作表演大师班，不断深化在全国已有一定影响的传统优势专业，并带动其他专业共同发展，重点推动“音乐美学与音乐表演艺术”、“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民族音乐学与世界音乐（东方音乐）”、“当代音乐与音乐批评”、“江苏音乐研究”、“歌剧音乐剧创作与表演”、“舞蹈理论与实践”、“乐器学研究”等八个方向的发展。

三、提升师资队伍整体质量和结构质量。引进学科领军人才及青年拔尖人才，有效优化师资结构，不断提高科研水平，获得国家、部省级科研奖项或其他本学科领域高水平奖项，承担重大科研项目，在学术创新和引领学术前沿理论方面取得较大突破；资助重要的学术活动，资助高水平专著、教材、译著和论文集出版；以良好的学术风气和对艺术实践的不懈追求作为教学科研发展的基本环境，创建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教学科研团队。

四、建设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努力完善研究生教育和青年教师培养工作，努力推动音乐创作、表演和理论专业的发展，对于优秀创作作品，要贯彻排练、演出、评价一体化过程，对于已有的表演类优势专业采用重点扶持、重点打造策略，以优势专业带动其他专业整体发展。计划建立优势专业全国、国际比赛项目，使青年教师和研究生能够有更多的展示机会，增加优势专业在全国和国际上的影响力。

建立研究生创新与学术交流机制，进一步深化研究生与高水平院校的交流互动，突出对研究生培养过程的质量监管，加强国际间科研、教学的双向交流，大力提升研究生培养中的留学生数量；扩大研究生到国外高水平大学研修、访学的数量，新增全英文课程门数，增加与国外一流大学或高水平大学人才培养、科研合作项目。

五、提高科学研究水平，打造全国学术高地。

（1）一级学会“中国世界民族音乐学会”已落户于南艺，这对于推动学科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将把握好这一具有全国乃至世界影响的学术平台，进一步打造东方音乐文化建设。

（2）打造中国当代音乐研究与音乐评论的学术高地，引进高水平人才，将“中国音乐评论学会”落户我院，以音乐评论引领音乐发展，以音乐评论服务社会。

（3）举办民族音乐学国际高层论坛，1980年南京艺术学院举办“首届民族音乐学学术讨论会”，成为“民族音乐学”学科进入中国大陆的里程碑。在四十周年之际，学科将于2020年举办“民族音乐学四十年国际高层论坛”，为中国民族音乐学的发展再做贡献。

六、提升服务社会贡献度。与地方、行业、企业共建高水平的产学研合作基地，为地方政府文化建设发挥智库作用。

七、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扩大全英文课程数量，扩大攻读学位的海外研究生数量，扩大到国外高水平大学研修学生数量。

四、重大项目

围绕优质资源建设、创新团队建设、人才培养、科研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提出建设期内拟开展的重大项目，项目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内容、起讫时间及预期成果。

建设期内拟开展的重大项目包括

一、优质资源建设

结合专业特点，建设录制、编辑一体化的音响实验平台，完善“乐器修复实验研究中心”“数字音乐视觉化分析与创作实践中心”的建设；提高省级实验室“数字音频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声音与图像采集分析实验室”的基础研究与应用水平；更好地利用大型专业音响仪器进行测试、分析和研究的效率，将科研课题与教学实践相结合。新建“东方音乐博物馆”，以多元文化观念引领教学，型塑学生的世界观念；完善“民族音乐学与世界音乐（东方音乐）教学与科研中心”“中国当代舞剧研究中心资源库及创作研究平台建设”“江苏民间舞创作与教学实验室”等教学科研中心的建设工作，将学术前沿理论成果运用于教学实践。

二、创新团队建设

在建设期内将引进 5-8 名学科人才，在重点专业方向引进学科领军人物和中青年骨干人才；结合学校引进人才计划具体要求，在生活、住房补贴费、安家费、科研启动资金等方面给予优厚待遇；多形式、多渠道为青年教师提供更多支持，鼓励青年教师多出成果，多参与艺术实践，为青年教师的成长创造更加宽松、合理、有效的发展空间，形成较为合理的师资资源配置和较为完整的教学、科研人才梯队，最终形成教学科研综合一体化创新团队。在团队建设上，注重交叉学科发展，拓展学科视野，强调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计划凝炼八个重点方向：“音乐美学与音乐表演艺术”、“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民族音乐学与世界音乐（东方音乐）”、“当代音乐与音乐批评”、“江苏音乐研究”、“歌剧音乐剧创作与表演”、“舞蹈理论与实践”、“乐器学研究”。在已有的江苏省“青蓝工程”团队（音乐学）基础上，新增江苏省优秀教学团队 1 个，国家和部省级艺术基金 2-4 项。

三、人才培养

推出新作品。为作曲专业师生建设新作品排练与演出平台，打通创作、排练、演出、评论环节，推出新作品音乐会，使专业音乐能够走进社会、服务社会；在建设期内新增室内乐原创作品 6-8 部，聘请专业团队排演、出版原创作品乐谱集以及举办新作品音乐会国内巡演。

推动表演艺术获得新成绩。为表演专业师生提供更专业的舞台，打造专业赛事平台，举办有影响力的大师班，让表演专业师生能够有更多的舞台实践机会，在全国和国际音乐与舞蹈类重要赛事中新增获奖 8-12 项；歌剧、音乐剧、舞剧方向重点打造原创作品新增反映时代风貌原创歌剧、音乐剧 2-3 部，原创舞剧 1 部。

推动理论专业建设，巩固南艺在音乐学理论专业方向的传统优势，依托于学术平台和学术团队，不断引领学术前沿理论，完善东方音乐文化的建设，推动跨学科人才培养，逐渐形成具有南艺特色的学术理念；保持博士学位论文 100%通过率，新增省优秀博士论文 1 篇、省优秀硕士 2 篇。

以人才培养质量为先，优化研究生教学。提高研究生跨学科研究能力，拓展学术视野；加强表演专业舞台实践环节，开展试验性、前瞻性的艺术创新项目；加强与高水平院校的研究生校际交流活动，提升研究生正确认识社会、服务社会的能力，加大研究生参与社会实践的力度，增加学生参与田野采的课时量，鼓励教师带领研究生进行专业的社会调查工作，推动研究生学术创新论坛的实施，进一步优化“成于乐”学术讲坛活动。新增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新增研究生规划教材 1-2 部，教学示范中心 1 个。

四、科研创新

深化学术前沿理论发展，结合 21 世纪多元文化发展趋势，营造多元文化并存、共荣的发展理念，推动“东方音乐文化”教学与学术研究的发展，完善东方音乐系的建设工作，聘请外籍外校教师 2-3 名开设工作坊，增补专业师资和开设专业课程，筹建“东方音乐博物馆”；完善落户于我校的“中国世界民族音乐学会”的会务建设工作，使学会秘书组能够顺利开展。

乐器学研究。作为江苏省优势学科第一期的新增研究方向，经过多年发展，在学科研究和人才培养方面已经显示出优势与特色，第三期优势学科建设将进一步拓展研究领域，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以“东方音乐博物馆”为平台，为乐器学的研究和人才培养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长江流域舞蹈高等教育的平台建设和协同创新。中国当代舞剧研究中心。打造有全国影响力的舞剧研究平台，引领中国当代舞剧研究的前沿，推

出舞剧研究专著 2-3 部。邀请国内外专家开展舞剧创作工作坊，继续推进与舞剧研究相关的课题，包括与国家艺术基金合作的“舞剧成效评估研究课题”，建设中国当代舞剧研究中心资源库。

优秀的科研成果需要长期的学术积淀，积极鼓励教师参加各类学术会议和科研活动，鼓励教师在各类学会担任学术职务；鼓励教师跨专业发展，搭建交叉学科创新性学术平台；丰富学术讲座领域，提升专家学术讲座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在建设期内新增国家级项目 1-2 项，部省级课题 2-3 项；出版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高质量学术专著和学术论文集 8-12 部，在核心刊物发表有影响的学术论文 40-60 篇，举办具有全国乃至国际影响力的学术会议 15-20 次。

五、国际交流与合作

组织国际间双向交流，增加攻读研究生学位的留学生数量，扩大音乐与舞蹈学研究生到国外高水平大学研修、访学数量，增加与国外一流大学或高水平大学人才培养、科研合作项目；选派 10-15 人去海外高水平大学研修；扩大全英文课程数量至 4-5 门，开展与国外高水平、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 2-4 次。

五、社会服务贡献

提出在建设期内学科发挥自身优势，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为依托，对服务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拟作出的贡献，如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承担社会公共服务、举办重要学术会议、引领学术发展、发挥智库作用等（1500 字左右）。

对服务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拟作出的贡献包括：

1、推动科研成果转化，积极发挥智库作用

紧密联系我国当代社会和音乐生活，将科研成果服务于国家“一带一路”文化发展战略，不断提升服务社会贡献度，与相关地方、行业、企业共建高水平的产学研合作基地。将学术研究成果运用于地方文化建设和音乐舞蹈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教师、学者和研究生团队将直接参加相关工作，将学术观念和现实生活中的文化发展相结合，从学术理论、作品创作和音乐表演等方面积极参与地方文化建设，展现我校教学、科研、创新、演出“四位一体”成果。为社会服务，为地方政府的文化建设工作发挥“智库”作用；在未来4年中建设产学研合作基地1-2个，由相关专业教师带领研究生和当地文化部门合作进行课题制研究。

2、以音乐舞蹈评论为引导，促进大众文化生活品味和质量的提升

音乐舞蹈是大众文化生活中的重要内容，也是传播健康正能量情感的重要方式，在新时代中如何以当代音乐舞蹈研究和评论作为指引，影响大众审美趣味是音乐舞蹈研究服务社会的重要方式之一。

3、承担社会公共服务

用音乐舞蹈服务于国家文化建设是我们本学科一贯坚持的准则。在抗战胜利70周年之际，复排创演抗日题材新版歌剧《秋子》，服务国家政治、文化外交大局，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把优秀的音乐舞蹈节目送到社会基层街道，这是音乐与舞蹈学一直秉承的理念和实践方式。在未来四年中，以服务国家文化战略和江苏省文化强省战略为首要任务，进一步提升优秀音乐舞蹈节目的质量和数量，用优秀的音乐舞蹈服务社会，引领社会文化风尚；继续完善音乐学院与南京市江心洲街区文化合作关系，定期开展与南京市社区、街道之间的文化交流、辅导培训和演出活动；此外，将在音乐治疗学领域有所突破，通过这方面的实践，以专业知识承担社会公共服务。

4、举办重要学术会议和引领学术发展

南京艺术学院自 1980 年举办“首届全国民族音乐学学术讨论会”以来，就一直以强调学术前沿理论问题而在学界著称，培养了大批优秀人才，在学术界享有较高的学术声誉。学术会议是学术发展的重要内容，以学术会议方式推动音乐舞蹈科研活动的健康发展将成为常态；我们举办的一些重要学术会议，如“中国民族音乐学反思与建构”“中国音乐学学术前沿中青年学者论坛”等都起到了以学术前沿引领学术发展的积极推动作用。未来四年，继续将“音乐学学术前沿中青年学者论坛”作为音乐与舞蹈学学术品牌予以重点扶持。

在 2018 年-2021 年重要学术会议：

2018 年将举办“第二届音乐学学术前沿中青年学者论坛”“中国世界民族音乐学会理事会”“茅原教授音乐美学思想研讨会”“音乐学研究生学术创新论坛”“改革开放四十年音乐学高层论坛”“国际爵士乐教育研讨会暨爵士乐展演赛”；

2019 年将举办“第三届音乐学学术前沿中青年学者论坛”“管建华教授音乐理论学术思想研讨会”“盛雪教授诞辰 100 周年暨东方小提琴教育国际研讨会”“流行音乐理论国际研讨会”“中国音乐评论学会第八届年会”；

2020 年将举办“第四届音乐学学术前沿中青年学者论坛”“民族音乐学四十年国际高端学术研讨会”“国际乐器学高端论坛”“长江流域舞蹈创作研讨会”等；

2021 年将举办“第五届音乐学学术前沿中青年学者论坛”“中国当代音乐研究国际学术研讨会”“第二届东方音乐国际学术研讨会”等。

六、组织保障

学校对本学科建设在人、财、物、平台等方面的政策保障与支持措施（限1000字以内）。

学校将由主要领导牵头，协同科研处、财务处、人事处、国资处、研究生处、教务处、国际交流处、对外合作与发展办公室等相关职能处室，建立优势学科建设领导小组，根据本学科优势学科建设目标和任务，在科研经费配套、人才引进、研究生培养、中外办学和对外交流、社会服务等方面健全和完善相关政策，做好各项保障与支持措施。

学校将根据学科建设目标和任务，组织相关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骨干组成学科小组，将学科建设任务分解到相关学院、研究所、团队和个人。科研处对学科建设任务完成情况、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和统计分析，由分管领导牵头定期召集学科组举行季度和年度分析会议，针对相关学科建设中的问题和难题寻求解决办法，确保建设任务按期保质完成。

科研处还将在中央财政项目经费、学科配套建设经费、重大和重点课题申报和管理、重要出版资助经费、重大奖项申报、学术动态信息等方面统一调配资源，做好服务工作。科研处还将协同国资、财务、审计等部门对学校各级财政投入建设的实验室、基地平台进行梳理，制定相关管理规定和考核办法，促进各学科基地和平台资源开放和共享，促进本学科建设的相关院系、研究所和实验室形成协同效应。

人事处将根据学科建设任务在人才引进、国家和省人才工程申报、师资出国进修和访问、青年师资培养等方面做好服务和支持工作，并进一步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和聘用在科研启动费、安家费、配偶子女落户的政策，并制定完善博士后师资、优秀博士和副高级人才招聘和引进的相关待遇政策。

国际交流处将协同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处为各学科在出国访问交流、国际学术会议、中外合作办学、学生境外研修等方面协同完善相关政策，做好相关服务工作。

财务处、国资处和审计处将根据优势学科建设任务书，按照省和学校规定，及时下达经费，做好经费使用管理、招投标、项目审计等各项保障和服务工作。

校对外合作和发展办将与本学科省协同创新中心、省重点智库做好产学研合作和各项社会服务重点项目的对外协调工作，积极为学科争取社会资源，创建产学研基地。

七、经费预算表

年度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万元）
	申请省财政优势学科建设专项资金	学校自筹资金	
2018	400	0	400
2019	400	0	400
2020	400	0	400
2021	400	0	400
合计	1600	0	1600

1. 请根据本学科建设目标任务实际情况,申请省财政优势学科建设专项资金。省财政专项资金年度预算经费不超过以下额度(学科建设实际支持经费以省财政经费拨付通知为准):

省属高校理工农医: A类学科1100万元/年; B类学科590万元/年; C类学科400万元/年。人文社科: A类学科400万元/年; B类学科200万元/年; C类学科130万元/年。

部属高校理工农医: A类学科590万元/年; B类学科300万元/年; C类学科200万元/年。人文社科: A类学科200万元/年; B类学科100万元/年; C类学科70万元/年。

2. 学校自筹资金填报数据要实事求是,相关数据将作为学科中期检查和终期验收内容。

八、专家论证意见

南京艺术学院音乐与舞蹈学一级学科具有丰厚的历史积淀和现实成果，在国内外具有较高的学术影响力和美誉度，在教育部第三、第四轮学科评估中始终处在全国第一方阵。该学科内部结构合理，学科体系完整，师资力量雄厚，学术研究成果丰厚，人才培养成效显著，在国内具有较好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并具有较强的学科竞争力，已经发展成为国内综合艺术院校中的领头羊。

据此，同意该学科进入江苏省优势学科第三期建设。

建议：

1、进一步加大高层次领军人才引进力度，使其师资结构更加合理，学科优势更加明显，学科特色更加显著；

2、进一步加大研究生人才培养过程的把控力度，提升人才培养的过程管理和目标管理，力争多出人才；

3、进一步提升该学科服务当代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度和力度，为江苏省乃至国家文化建设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郭磊 北京舞蹈学院

组长（签名）：

吕阳 中国艺术研究院

委员（签名）：

张天彤 中国音乐学院

沈世明 南京艺术学院

杨曦帆 南京艺术学院

2018年8月28日

九、学校意见

本校将落实项目高校管理职责，加大保障力度，强化推进督查，全面完成或超额完成任务。

校长（签名）： 刘伟东

学校（盖章）：

2018年 8 月 29 日

学校联系人					
姓名	部门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E-mail
吕少卿	南京艺术学院科研处	副处长	83498793	18951080882	809316758@qq.com
张健	南京艺术学院科研处	副处长	83498057	13505164113	164225648@qq.com

附表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预期标志性成果

I. 优质资源建设

序号	标志性成果名称	目前情况	预期建设成效	
			2018-2019 年	2018-2021 年
1	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无		
2	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排名	A-		进入 A 档
3	ESI 前 1%最主要支撑学科			
4	ESI 前 1‰最主要支撑学科			
5	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	国家级 2011 协同创新中心	无		
7	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			
8	国家高端智库	无		
9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无		
10	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江苏省重点实验室、江苏省高新技术重点			
11	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2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无		
13	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无		
14	江苏省重点高端（培育）智库	无		
15	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无		
16	江苏省协同创新中心	1	1	1
17	新增“东方音乐博物馆”	无	1	1

18	新增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基金项目：数字音频一体化实验平台	无	1	1
19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基金项目：“乐器修复实验研究中心”	无	1	1
20	新增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基金项目：“数字音乐视觉化分析与创作实践中心”	无	1	1
21	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	2	1	1-2
22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基金项目：中国当代舞剧研究中心资源库及创作研究平台建设	无	1	1
23	江苏省高校人文校外研究基地：江苏民间舞创作与教学实验室	无	1	1

II. 创新团队建设

序号	标志性成果名称	目前情况	预期建设成效	
			2018-2019 年	2018-2021 年
1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			
2	教育部创新团队、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江苏省双创团队	无		
3	两院院士			
4	“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	无		
5	“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无		
6	国家级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无		
7	“973”计划首席科学家			
8	“万人计划”杰出人才	无		
9	“万人计划”领军人才	无		
10	“长江学者”青年学者、“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无		
11	省“333工程”一层次培养对象	无		

12	省“333工程”二层次培养对象	1		1
13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	无		
14	教育部高等学校骨干教师资助计划人选	无		
15	江苏省社科名家	无		
16	江苏特聘教授	无		
17	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	无		
18	引进高层次学科人才		2	5-8
19	江苏省科研创新团队	无		1
20	省优秀教学团队	无		1
21	省“青蓝工程”教学团队	1		1
22	省“青蓝工程”培养对象	12	1-2	2-3

III. 人才培养

序号	标志性成果名称	目前情况	预期建设成效	
			2018-2019 年	2018-2021 年
1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	无		
2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无		
3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无		
4	研究生教育成果奖特等奖	无		
5	研究生教育成果奖一等奖	无		
6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无		
7	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无		
8	教育部来华留学生英语授课品牌课	无		
9	国家教学名师	无		

10	“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无		
11	全国博士学位论文抽检合格率	100%	100%	100%
12	境外学习经历学生数（三个月以上）	6	4	10
13	全英文授课门数	3	1	2-3
14	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无		
15	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无		1
16	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1		1
17	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省优秀专业学位硕士论文	无	1-2	2-3
18	省教学名师	无		1
19	江苏省品牌专业	2	1	1-2
20	江苏省研究生教育改革成果奖一等奖以上	无	1	1
21	新增国家级规划教材	2		1-2
22	江苏省重点教材	2		1-2
23	新增省级教学示范中心	无		1
24	省级网络共享课程	无		1-2
25	省级优秀多媒体课件、微课	3	1	2-3
26	在本学科公认的重要赛事金钟奖、荷花奖中获奖	6		1-3
27	在国际重要赛事中获奖	3		2-3
28	江苏省研究生创新工程	2		3-5

IV. 科研创新

序号	标志性成果名称	目前情况	预期建设成效	
			2018-2019 年	2018-2021 年
1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			
2	国家自然科学奖、科学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及以上			

3	国家自然科学奖、科学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4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一等奖及以上			
5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二等奖			
6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科）一等奖及以上	无		
7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科）二等奖	无		
8	国防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	无		
9	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1		
10	“973”计划项目、“863”计划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11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1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重点项目			
13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重点项目/特别委托项目	无		1
14	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			
15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委托项目（不含子项目）	无		
16	江苏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江苏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重大课题、重点资助课题	无		1
17	江苏省软科学研究项目	无		
18	中国专利奖	无		
19	在 Nature、Science 等世界顶级期刊发表学术论文（备注刊物名称）	无		
20	在本学科公认的顶级期刊发表学术论文（备注刊物名称）	60	10	40-60
21	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2		1-2
22	国家级一般课题	9	1	2-3
23	部省级课题	9	1-2	2-3
24	出版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高质量专著、译著等和学术论文集	14		8-12
25	举办重要学术会议	8	5	18-20
26	乐器制作专利	3	3	6

V. 国际交流与合作

序号	标志性成果名称	目前情况	预期建设成效	
			2018-2019 年	2018-2021 年
1	国家 111 计划引智基地			
2	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			
3	科技部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4	主办、承办国际性学术年会（次）	无		2
5	担任重要国际学术职务（理事及以上）人员	无		1
6	在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上报告（次）	10	5	8-10
7	邀请境外专家讲座报告（次）	28	8	30
8	资助师生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次）	5	2	10
9	招收培养境外留学生（人）	10	15	20
10	国际合作项目	1	2	4-6
11	赴海外高水平大学研修			10-15
12	开展与国外高水平、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			2-4

VI. 社会服务贡献

序号	标志性成果名称	目前情况	预期建设成效	
			2018-2019 年	2018-2021 年
1	与相关地方、行业、企业共建高水平的产学研合作基地	无	1	1-2
2	教育部高雅艺术进校园项目	10	5	15
3	江苏省艺术基金项目：音乐剧《我的青春我做主》创作与公演		10	
4	江苏省艺术基金项目：室内乐《驱邪纳吉》创作与公演		1	
5	南京艺术学院 520 嘉年华	3	1	2-3

6	原创舞剧《节气江南》、《十二秒》公演	2		2
7	南京国际森林音乐节	2	1	3

注：1.“目前情况”请根据成果类型填写数量或填写“是”“否”或“有”“无”，涉及具体数量指2014-2017年取得成果总量；2.“预期建设成效”列分阶段填写标志性成果情况。“2018-2019年”列填写至2019年底前阶段性标志性成果，“2018-2021年”列填写建设期内所有标志性成果。3. 标志性成果情况直接填写数量，或填写“是”，客观上无法用数量表示的可用文字简单描述，不得用“力争”“建设”等无法定量定性的词语替代。如该项成果在建设期内没有开展评审或者不属于本学科的预期标志性成果，此栏空白。对于三期立项前已取得成果，可注明进步位次、评估成绩、验收情况等。4.“其他”填写除了列举的标志性成果之外的其他成果，主要指在本学科领域内具有显示度的重大成果。